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开前，公司已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所有会议书面材料均在董事会会议召开前书面提交全体董事。会议由汪晓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十一名，亲自出席董事十一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改选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原因，林丽群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务，改选梁志刚先生为公

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0 月 27 日